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應用英語學系英語文課程免修實施細則

103 年 6 月 20 日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 年 06 月 26 日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六次院務會議通過
 103 年 9 月 23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9 月 24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103 年 11 月 04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 一、依據「實踐大學英語文課程免修實施細則」，訂定「實踐大學應用英語學系英語文課程免修實施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本細則適用於 103 學年度起入學之應用英語學系學生。
- 三、凡本學系學生在入學前或在校期間參加托福、多益、全民英檢、雅思等英語文能力檢定測驗，其成績達到應英系免修大學英文(1)(2)(3)(4)標準(含)以上之學生，得申請免修大學英文(1)(2)(3)(4)，但應以語言中心開設之全校性共同選修外語課程、進階英語文課程、跨校外語課程、各學系之全英語授課課程或赴境外姐妹校進修相關專業外語文課程替代之，免修檢定標準為下表：

免修大學英文(1)(2)(3)(4) 標準 各項英語文能力測驗		應用英語學系一般生	應用英語學系之運動績優生及身障生適用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C1	B2 Vantage
全民英檢 GEPT		高級初試通過	中高級複試通過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CAE)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三項筆試總分	240 分以上	195 分以上
	口試級分	S-3	S-2+
托福 TOEFL	紙筆(ITP)	627 分以上	543 分以上
	網路(iBT)	110 分以上	87 分以上
多益測驗 TOEIC		945 分以上	785 分以上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第一級	--	--
	第二級	--	240 分以上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		6.5 分以上	5.5 分以上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		75 分以上 (ALTE Level 4)	60 分以上 (ALTE Level 3)

- (一) 校外各項英語文檢定測驗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至多以四年為限。
 - (二) 申請免修辦理時間：欲免修學期之開學第一週。
- 四、本細則經系、院務會議通過後，及教務會議核備公告後實施，修正時亦同。